

18万元“恋爱消费”能拿回吗？

一男子分手后打官司要回7万元

晚报讯 一男子恋爱期间向女友转账约18万元,分手后,其告到法院要求女方返还钱款。这些“恋爱消费”究竟算无偿赠与还是附条件赠与?记者昨天了解到,启东法院审理了这样一起案件。

杨先生与刘女士于2022年相识并恋爱,2023年7月分手。恋爱期间,杨先生通过微信向刘女士转账共计约18万元,其中部分为520、1314、888.88、66.66等具有特殊含义数字的款项。分手后,杨先生要求刘女士返还上述款项未果,诉至法院。

杨先生诉称,在恋爱期间,其为了展示结婚诚意和对刘女士的重视,多次给刘女士转账表达心意。现两人已分手,赠与所附条件不能实现,刘女士应该返还钱款。

刘女士认为,该款项是杨先生对其赠与,应系无偿赠与,且大部分费用用于平时两人的消费支出。恋爱期间,她亦

通过微信、支付宝向杨先生转账共计3万余元。

启东法院经审理后认为,杨先生在恋爱期间无偿向刘女士转账,双方之间存在赠与合同关系。其中,杨先生给刘女士的转账中不乏1314、520等具有特殊含义数字的款项,应当认定其为维系感情表达爱意而发生的馈赠,而不在未婚男女以缔结婚姻为目的的赠与范畴。另外,有部分转账金额明显超过表达心意的正常范围,显然是杨先生期望将来能够结婚而做出的附条件赠与行为。现双方分手,该条件无法成就,刘女士继续占有赠与利益没有法律依据。

法院将双方给对方的转账二者相抵后,扣除特殊含义的金额以及小金额款项,考虑双方同居期间的日常开支等因素,酌情支持杨先生的部分诉请,判令刘女士返还杨先生7万元。

通讯员胡丹 记者王玮丽

婚外情分手后将女方隐私上网

一男子遭行政民事双追责

晚报讯 婚外情男女分手后,男方公开发布女方的私密信息,并附上贬损性、侮辱性的言辞。女方不堪其扰告到法院。昨天,崇川法院发布了这样一起网络侵权案件典型案例,被告人蔡某因自己的不当行为遭到行政民事双追责。

男子蔡某和女子龚某原本是生意合作伙伴,双方从普通朋友关系发展到婚外情,后来因经济等问题分手。2022年6月,蔡某利用自己与龚某同居期间掌握的私密信息,在微信朋友圈、微信群、抖音上发布包含龚某姓名、身份证照片、联系电话、上身半裸照等图文内容,并附有龚某与其丈夫合伙骗取钱财等带有明显贬损性、侮辱性的言辞。

龚某获悉后报警。公安机关依据治安处罚法的相关规定,对蔡某行政拘留4日。然而,蔡某并不吸取教训,继续在朋友圈发布

有关龚某的内容。龚某丈夫知情后,向龚某提出离婚。龚某诉至法院,要求蔡某停止侵害、赔礼道歉、赔偿损失等。

崇川法院认为,蔡某未经龚某同意,出于非正当目的,在网络上披露龚某的个人信息,侵犯了龚某的肖像权、隐私权。在蔡某发布的内容中,包含针对龚某的明显贬损性、否定性言论,加之网络信息传播具有快捷、便利、广泛等特点,蔡某的涉案言论容易引发不特定公众对龚某的负面猜测,必然导致龚某的社会评价降低。蔡某在被公安机关作出行政处罚后,仍未停止在相关平台发送侵权信息,其主观过错明显,故蔡某的行为同时构成对龚某名誉权的侵害。

法院最终判决蔡某向龚某赔礼道歉,并赔偿公证费、律师费损失6000元,另赔偿精神损害抚慰金等损失12000元。

记者王玮丽

启东海关查获濒危野生珊瑚

晚报讯 珊瑚因其形态各异、颜色艳丽备受人们喜爱,但是携带珊瑚及其制品入境存在违法风险。记者昨天在启东海关见到了刚查获的一件濒危野生动物石珊瑚。

前不久,南京海关所属启东海关关员在启东海工船舶工业园一船企码头,对国际航行船舶换班船员行李物品进行检查时,发现一名外籍船员行李箱内放着一个用塑料袋包裹的不规则物品。打开后发现,该物品外观呈奶白色,造型优美,疑似珊瑚,海关关员立即对船员进行询问。该外籍船员表示此物品系其在境外购买。因其未能提供国家濒危野生生物种管理部门出具的允

许进出口证明书,海关关员现场对该物品作暂扣处理。

经专业机构鉴定,该物品重约0.485千克,为石珊瑚,属于珊瑚虫纲、石珊瑚目,被列为《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》附录II的物种。

海关关员表示,根据《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》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》等法律规定,未获得国家濒危物种管理部门出具的允许进出口证明书的人员,禁止贸易、携带、邮寄濒危动植物及其制品出入境,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将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通讯员施东华 陈凯
记者黄海

男子遇堵车走应急车道被查

晚报讯 近日,一辆小型普通客车在沈海高速白蒲收费站附近路段违占应急车道时,被执勤交警逮了个正着。

当日,南通交警高速六大队民警在辖区拥堵路段疏导交通时发现,一辆小型普通客车从后方应急车道驶来。在距离警车100米时,小客车试图向左驶入主线躲避交警,由于路段较为拥堵,未能

并入主线,被民警当场查处。

经了解,小客车驾驶员因高速公路堵车,产生了在应急车道行驶的想法,没想到才开了一公里,就被民警当场查获。随后,民警对小客车驾驶员违法占用应急车道行驶的行为进行了批评教育,并依法对他处以罚款200元、驾驶证记6分。 记者张亮 通讯员吴秋涛

崇川法院

三年审结网络侵权案件101件

侵犯名誉权案件超过70%

晚报讯 互联网在带给人们便利的同时,也产生了许多利用网络侵害他人权益的问题。昨天,崇川法院发布2021年—2023年网络侵权类案件审判白皮书。2021年,该院审结网络侵权案件28件,2022年审结32件,2023年审结41件,网络侵权案件数量逐年增多。

白皮书显示,近3年,崇川法院审结的网络侵权案件以侵犯名誉权为主,占比约72.16%,其他涉及肖像权、隐私权、姓名权等。侵权方式多为言论侵权,传播途径多为微信、抖音、微博、论坛等常见社交媒体平台。侵权主体具有虚拟

性,网络用户在连接网络时往往无须实名认证,因此难以确定侵权人的身份;另外,有些互联网运营平台出于对自身利益的考量,不积极甚至不愿提供侵权者的注册信息,导致受害者维权困难。

针对网络侵权案件多发的现象,崇川法院不断完善涉及网络暴力、网络谣言等案件的证据制度、证明标准,强化对公共安全和公民个人权益的司法保护,引导广大网友理性表达、文明互动。同时,明晰侵权行为边界,减少滥诉发生,以撤诉和按撤诉处理结案的比例为41.58%。

记者王玮丽 通讯员刘鹏飞

通城报喜

江海晚报祝福类启事登报
主流媒体 权威官宣 个性化办理
咨询热线:0513-85118892

南通日报社遗失启事、公告刊登

办理方式:一、线下办理可至南通报业传媒大厦(南通市世纪大道8号)22层2210室;二、线上办理可微信搜索小程序“南通报业遗失公告办理”。刊登热线:0513-68218781



线上办理请扫码

友情提醒:有意在本栏目投放分类广告的客户,可至南通报业传媒大厦办理相关手续。

招聘求职 保洁清洗 搬家搬迁 征婚交友
家政服务 房屋租赁 二手车讯 快餐外卖

创办十九年,数千对成功配婚,良好的社会口碑

鸿运婚介

凡来鸿运婚介婚、交友的单身男女照片或手机号都不会透露给其他人,这是我们的职责。
承诺:不满意不付婚介费 微信号:18912286139 13962983156
小石桥红绿灯东100米马路北四路车站楼上 征婚热线:85292569 15851252008